

食物環境衛生署  
改善香港環境衛生的策略和工作

目的

本文件向議員重點匯報食物環境衛生署(食環署)於 2012/13 年度的工作，以及在 2013/14 年度為維持及改善香港環境衛生將採取的策略和行動。

**2012/13 年度的工作回顧**

2. 過去一年，食環署繼續致力為市民提供清潔衛生的居住環境。除了在公眾地方/場地提供清潔服務及進行監察和執法之外，食環署亦藉公眾教育及宣傳，與市民攜手改善環境衛生。下文第 3 段至第 23 段詳述署方在各個工作範疇所進行/已完成的工作。

防治蚊蟲及鼠患

3. 近年，市民日益關注蚊患及登革熱病、日本腦炎等媒傳疾病的情況。食環署每年推行多項防控措施，除了署內人員外，亦委聘外判服務承辦商加強控蚊及防治蟲鼠工作，以防疾病傳播及保障公眾健康。

4. 有賴各地區防蚊專責小組的努力，以及區議會、其他團體和市民的積極參與，去年的整體蚊患問題受到控制。食環署與有關方面因應去年 7 月出現的一宗本地日本腦炎的個案，迅速地採取跟進行動，成功制止該病傳播，其後並沒有新的本地個案出現。另外，去年並無出現本地登革熱個案。

5. 根據香港法例第 132 章《公眾衛生及市政條例》第 27 條，管理樓宇的團體也需要為滋生蚊患承擔法律責任。食環署去年引用該條文向管理樓宇團體及處所佔用人/擁有人共提出 11 宗檢控。

提升環境衛生水平

6. 食環署員工和潔淨服務承辦商負責每天清掃 / 清洗街道、收

集家居廢物，以及管理公廁和垃圾收集站。署方會繼續為有需要的地方提供針對性的潔淨服務，例如在使用率較高的公廁安排廁所事務員值勤及為新界部分垃圾桶站和旱廁提供流動清潔隊服務等。

7. 食環署負責管理全港660個公廁及186個鄉村旱廁。為提升香港的公共衛生設施，署方在去年翻新了6個公廁[其中1個在旺角區]及2個鄉村旱廁，以及把40個鄉村旱廁改建為沖水式廁所。

8. 為打擊公眾潔淨罪行，食環署去年共發出約35 500張定額罰款通知書，其中超過八成與亂拋垃圾有關。署方會繼續努力改善地區的環境衛生，並參與相關的跨部門工作。

9. 為進一步打擊街上非法張貼海報和標語的活動，食環署由2011年3月起在全港各區推行新的執法策略，向在公眾地方以易拉架等器具非法展示招貼或海報的違例者發出定額罰款通知書。食環署去年向有關違例者共發出1 180張定額罰款通知書。[油尖旺區共發出97張定額罰款通知書。]食環署將繼續嚴厲打擊此類活動。

### 食物業處所的規管

10. 本港有23 670多間持牌食物業處所。為更有效編配資源以監管食物業處所的衛生情況，確保有關處所符合法例訂明的衛生標準並遵守牌照條件，食環署按持牌食物業處所的風險程度制訂巡查頻次。署方亦會因應不同地區或季節需要採取專題執法行動，令監管更為靈活有效。去年食環署向違例的持牌食物業處所共提出了4 230多宗檢控，因多次違例/違規而被暫時吊銷牌照及取消牌照的處所分別為237間及45間。

11. 食環署十分關注食肆違例擴展營業範圍，在鋪前行人路設置枱椅及配製食物的情況。署方人員定期巡查及進行突擊行動，對違規食物業處所提出檢控，並會針對性在黑點加強執法。持續違規處所的牌照會被暫時吊銷或取消。

12. 此外，食環署十分重視在零售層面打擊非法來源和有問題的肉類。署方人員經常蒐集情報進行突擊行動，竭力打擊違規行為，如有充分證據，違規店鋪的牌照或街市肉檔的租約會被即時取消或終止。與此同時，食環署會繼續致力遏止以冷凍（冰鮮）肉類冒充新鮮肉類出售的不良經營手法。根據法例規定，在新鮮糧食店/街市檔位同時售賣新鮮肉類及冷凍（冰鮮）肉類，冷凍（冰鮮）肉類必須在交付處所前已預先包裝，並已按指定格式加上標記和標籤，否則即屬違法。

## 街市服務

13. 除了為各個街市進行日常的維修工作外，食環署在 2012/13 年度為 7 個街市進行及完成改善工程，工程包括提升消防系統及電力裝置、更換天花、地磚和衛生設施、加設照明、通風、指示牌和無障礙通道設施等。食環署會於 2013/14 年度為另外 6 個街市策劃/進行有關改善工程。為改善街市整體的營商環境，署方去年亦繼續在街市進行各類形推廣活動，當中有節慶推廣(包括節慶裝飾、攤位遊戲、烹飪示範及派發紀念品)、專題保健飲食展覽和工作坊、派發以 10 種不同語言圖文並茂地列出超過 500 種公眾街市內常見的食品、用品及服務行業的小冊子，以及在街市展示以多種語言編製的「今日買乜餸」時令食譜。

14. 為改善公眾街市的營商環境及更有效運用空置攤檔，食環署在 2009 年 6 月開始於街市逐步引入服務行業、小食和烘製包餅攤檔，至 2012 年年底，已租出 102 個這些類別的攤檔。為進一步善用街市空置攤檔，食環署除在 2009 年 3 月開始以較優惠的底價出租持續空置六個月或以上的街市攤檔外，於 2010 年 10 月更開展先導計劃，將一些持續空置八個月或以上的攤檔以短期租約出租，方便有興趣人士試業，令街市更興旺。至 2012 年年底，已有 30 個攤檔以短期租約租出。

15. 由 2011 年 2 月開始，署方容許退租的攤檔租戶無須拆除攤檔內保養良好的鐵閘及檔頂保護網。有關安排不單可把舊鐵閘及檔頂保護網留給新租戶使用，亦有助減少製造廢料，更可避免拆卸和安裝工程時產生噪音及其他滋擾。

16. 食環署於 2010 年 5 月推出街市租約「一次性轉讓安排」，處理街市攤檔經營者身分多年來的歷史問題。有關安排已於 2011 年 6 月 30 日截止申請。食環署共收到 1 631 宗申請，並已完成處理所有申請。

## 小販管理

17. 在小販發牌方面，食環署於 2010 年 3 月推出 218 個街上空置固定小販攤位予有興趣人士申請，並於 2011 年年底完成編配該批空置攤位及簽發固定攤位小販牌照予新經營者售賣乾貨。此外，食環署於 2009 年年中開始簽發 61 個新的流動小販牌照（冰凍甜點）（俗稱「雪糕仔」牌照），並於 2012 年 4 月完成簽發該批「雪糕仔」牌照。

18. 自旺角花園街排檔於 2011 年 11 月 30 日發生四級大火後，

政府成立跨部門工作小組，討論一籃子的措施，並建議以先易後難的方式制訂短、中及長期改善計劃，加強排檔的管理和公眾安全。就短期改善計劃方面，食環署在火災後已即時加強小販區管理工作，特別是與消防安全事宜有關的工作，當中包括要求檔販切實遵守在營業及非營業時間攤檔範圍規定、打擊以易燃物料蓋搭排檔的簷篷及在排檔批准範圍外存貨過夜的情況，以減低火警風險。政府亦已成立由食環署署長擔任主席的督導委員會，以制訂及監察推行改善各排檔區的管理及減低火警風險的具體措施。此外，食環署已成立涵蓋所有排檔區的小販管理諮詢委員會，提供雙向的溝通平台，讓食環署的地區人員可與業界代表討論小販區的日常管理、規管和安全事宜，並鼓勵檔販自律，採取良好的作業方式。

19. 經過廣泛的公眾諮詢以及獲得立法會食物安全及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和市民支持的情況下，食環署於去年 11 月 1 日在全港街上 43 個排檔區引入暫停/取消小販牌照制度，以增加執法行動的阻嚇作用。根據該制度，若持牌小販在三個月內涉及六次違反《小販規例》與消防安全有關的條文而被定罪，食環署署長可暫停有關的小販牌照。對於一些嚴重違規事項，包括分租攤檔、非法駁取電源，以及為取得牌照而提供虛假資料，假如持牌人違反這三項違規事項的任何一項，食環署署長會立即取消其牌照。至於中、長期改善固定攤位小販區管理可考慮的方案包括「留架不留貨」、「朝行晚拆」、遷置小販區、遷置樓宇逃生樓梯出口旁的排檔、加設固定的耐火構築物圍封排檔的三邊和檔頂及安裝花灑系統，以及引入固定攤檔小販自願交回牌照計劃。當局亦就這些方案進行了廣泛的公眾諮詢。

20. 為進一步改善攤檔的防火效能和設計，當局會推出一項為期五年的資助計劃，涵蓋全港街上 43 個排檔區內約 4 300 名小販。政府會為此投放二億三千萬元。資助計劃會為原址重建攤檔、搬遷攤檔至其他攤位，以及向自願交回其牌照的小販，提供一次性的資助／特惠金。食環署現正擬定資助計劃的細節，並會於稍後向財務委員會申請撥款，以期在本年夏季推出計劃。本署會就各區的小販排檔區內須遷移至其他位置的攤檔作詳細考慮及分析，並會與個別排檔區的持份者商討有關的安排。

### 對抗人類豬型流感

21. 食環署會繼續監察於 2009 年 5 月經徵詢區議會定下 105 個衛生黑點[其中 18 個在油尖旺區]的衛生情況及與區議會保持緊密聯繫，有需要時會提供額外的清潔服務，以保持環境清潔衛生。

### 預防禽流感

22. 食環署負責活家禽在進口及零售層面的禽流感監測。在零售市場方面，食環署規定所有售賣活家禽的新鮮糧食店及街市檔位經營者，除非當天因天氣惡劣依法獲得豁免外，必須在每天晚上 8 時前將處所內的活家禽全部屠宰，違例者除會被檢控外，亦可能被撤銷售賣活家禽的准許。食環署亦繼續加強其他防疫措施，包括要求零售商每天晚上徹底清潔和消毒處所(包括屠宰設施和雞籠)、嚴格執行穿戴保護裝備等預防措施，以及在零售市場定期收取環境樣本進行禽流感病毒測試。為控制禽流感風險，「街市活雞日日清」的政策維持不變，政府亦會維持現時本地雞場的數目及飼養量、活家禽零售點的數目，以及每日入口活雞的數量。

## 公眾教育

23. 食環署去年繼續透過電視宣傳短片、電台宣傳聲帶、海報、貼紙、單張及宣傳車輛發放保持環境清潔的訊息。署方亦一如以往為舉辦清潔活動的組織或團體提供支援；其轄下的「衛生教育展覽及資料中心」去年為市民及學校舉辦了約 2 370 場講座，主題包括家居衛生常識、防治蟲鼠及食物安全等。另外，中心翻新了展覽館內的迷你影院，並加入播放一套全新製作的衛生訊息宣傳短片。

## **2013/14 年度策略和工作**

24. 食環署於 2013/14 年度會在下列各方面繼續加強工作，以維持及改善全港的衛生情況。

### **一. 提升衛生水平**

#### 潔淨服務

25. 食環署會繼續在公眾地方 / 場地(例如公眾街道、後巷、熟食市場、公廁等地方) 進行潔淨工作，並針對區內衛生情況較差的地點採取改善措施。在街道清洗方面，署方會使用高壓熱水洗濯機徹底清洗區內衛生情況較差的地點及旅遊熱點行人路上的污漬(包括口香糖漬)。

26. 食環署現正繼續跟進最後一期(第7期)把鄉村旱廁改建為沖水式廁所的計劃，並預計於2013年年底完成總數約440個旱廁的改善工程。至於餘下53個旱廁基於各種問題包括位於私人土地、工地限制或受其他工程項目影響等原因而不被納入改建計劃。食環署會繼續積極與當區人士商討及與各政府部門合作，以期盡快落實這些早

廁的跟進工作。

### 嚴厲執法

27. 食環署會繼續對公眾潔淨罪行採取「零容忍」的態度，對觸犯有關罪行者嚴格執行 1,500 元的定額罰款。署方會針對衛生情況較差的地點部署行動，包括日常巡邏及採取突擊行動，檢控違例者。

### 食物業處所的衛生

28. 為監察食物業處所的衛生情況，確保公眾健康，食環署會繼續巡查食物業處所，對無牌經營者及不符合衛生水平的食物業處所採取執法行動。

## 二. 防治蚊蟲和鼠患

29. 食環署在 2012 年舉行的第三期全港滅蚊運動已於去年 10 月 12 日圓滿結束。為保障市民健康及防患於未然，署方在今年會繼續加強控蚊工作及舉行滅蚊運動。2013 年的第一期滅蚊運動於本年 2 月 25 日至 3 月 22 日舉行。在 2013 年，署方會巡查及清理蚊患地點，並會繼續引用法例有效率地處理「蚊致健康危害」<sup>1</sup>的情況。此外，食環署已於去年 7 月 30 日至 9 月 28 日期間完成了 2012 年的第二期滅鼠運動。為全力防治鼠患，署方會繼續進行全港性及跨部門的滅鼠運動。2013 年的第一期滅鼠運動於 2013 年 1 月 14 日至 2013 年 3 月 15 日進行。

## 三. 街市服務及小販管理

30. 食環署會繼續提升街市管理水平，包括巡查街市以確保衛生情況，以及確保租戶遵守租約條款，包括防止分租。在改善街市整體的營商環境、提升出租率及善用攤檔方面，署方會繼續與街市管理諮詢委員會保持密切溝通，交流意見，多舉辦推廣活動，以及繼續在合適的街市引入小食及服務行業等。

---

<sup>1</sup> 如有下述可構成蚊致健康危害的情況，食環署會立即採取行動：

- (a) 位於最近發現本地感染或外地傳入登革熱個案地點半徑 500 米範圍內的任何潛在蚊子滋生地；
- (b) 位於最近發現本地感染日本腦炎個案地點半徑 2 公里範圍內的任何潛在蚊子滋生地；及
- (c) 分區誘蚊產卵器指數高於 40%的任何地區。

31. 食環署亦會繼續改善街市的設施，除了一般維修保養工程外，亦會考慮一些針對的措施，例如將空置家禽檔位更改為其他合適和受歡迎的用途等。此外，署方亦計劃在部分街市加裝電視，向租戶和街市使用者提供即時新聞資訊，和食物安全及環境衛生的訊息。

32. 在小販管理方面，食環署會按現行政策繼續監控街頭販賣活動，在容許合法的小販活動和維持環境衛生、保障市民免受滋擾之間取得適當平衡。

#### 四. 公眾教育

33. 食環署的衛生教育展覽及資料中心會繼續舉辦講座、展覽和其他活動包括公眾衛生活動日，向市民推廣公眾健康與環境衛生常識，以提升社區、家居和個人衛生水平。中心的宣傳車輛(流動教育中心)亦會繼續前往學校、屋苑和公園等地方，加強外展宣傳和教育工作。此外，中心將會翻新展覽館內部分展板，更清晰展示食環署在環境衛生、食物安全及防治蟲鼠方面等工作，加深市民對環境衛生各項服務的認識。

#### 五. 跨部門聯合行動

34. 就備受市民關注的地區管理問題及一些需要跨部門參與的工作範疇，食環署會在有關部門的協調及統籌下提供協助，以期共同解決問題。

#### 地區行動計劃

35. 根據食環署的整體策略，各分區環境衛生辦事處已制訂地區行動計劃，以達至上述目標。油尖旺區 2013/14 年度的地區行動計劃載於附錄。

36. 食環署會貫徹執行上述策略和地區行動計劃所載列的工作，並會不時檢討服務需要，確保環境衛生。

#### 徵詢意見

37. 請議員閱覽本文件，並對有關措施提出意見。

食物環境衛生署  
油尖旺區環境衛生辦事處  
2013年5月20日

二零一三至一四年度  
食物環境衛生署  
油尖旺區地區行動計劃

## 目錄

項目	說明	頁
提升環境衛生情況		
1	防治蚊蟲及鼠患服務	3
2	清潔“灰色地帶”	3
3	公眾潔淨服務	
	3.1 街道潔淨	4
	3.2 垃圾收集	4
	3.3 公廁的改善工程	4
4	執行公眾潔淨罪行法例	5
5	食物業處所的衛生	5
街市管理		
6	提升街市管理及衛生水平	5
7	改善街市設施及進行推廣	6
其他		
8	附件	6

## 提升環境衛生情況

### 1. 防治蚊蟲及鼠患服務

香港在去年分別有 1 宗本地及兩宗外地傳入本港的日本腦炎個案，並有 53 宗由外地傳入本港的登革熱個案。為保障市民健康及防患於未然，食物環境衛生署(食環署)在 2013 年會繼續加強控蚊工作及舉行滅蚊運動。此外，由於蟲鼠的滋生可傳播疾病，危害公眾健康，食環署會推行多項嚴厲的防控措施，除了署內人員外，食環署亦委聘外判服務承辦商提供控蚊及防治蟲鼠服務。所有防治蚊子和蟲鼠隊均配備車輛及適當裝備，以使隊員能迅速及有效率地執行防控工作，其中包括：

- (a) 巡視容易滋生蚊子和蟲鼠的地方(例如建築及空置地盤、貨運站、貨物裝卸區、出入境碼頭、避風塘、學校、醫院等周邊範圍及舊唐樓等)，進行滅蚊行動，同時清除可能匿藏老鼠的地點和誘捕老鼠；以及
- (b) 清理斜坡、山邊、路邊草地和草坪、空置地盤、建築工地及公眾休憩用地等地方的垃圾、廢物、棄置物品 / 輪胎，清除潛在蚊子滋生的地點，以及進行滅蚊及防治蟲鼠工作。

食環署會積極配合地區防蚊專責小組的工作。署方預計在 2013/14 年度可在油尖旺區內完成共 355 次巡視 / 滅蚊 / 滅鼠調查和誘捕行動。獲提供控蚊及防治蟲鼠服務的地點，載列於**附件 I**。

### 2. 清潔“灰色地帶”

現時，食環署負責清理“灰色地帶”的廢物，該些地帶包括未撥用的政府土地、非憲報公布的泳灘及沿岸地區、公用道路(包括迴旋處及山坡)一帶的斜坡及路邊草地和草坪、明渠、管道、天然或經疏浚水道，以及為殘疾人士而設的升降機及連接行人天橋的自動扶手電梯等。

食環署會繼續這方面的潔淨服務，在最受市民關注的“灰色地帶”進行清潔行動。這些地點包括屢遭市民投訴的地方、市區當眼處(例如路邊山坡、迴旋處)、旅遊區、市民經常前往的非憲報公布泳灘、市區明渠及新界主要河道。食環署會委聘潔淨服務承辦商執行上述工作，並會密切監察承辦商的服務表現，確保服務符合公眾期望。

油尖旺區內最受關注的“灰色地帶”，載列於**附件 II**。食環署會視乎情況調整進行潔淨工作的頻密程度，以保持這些“灰色地帶”的環境衛生。

### 3. 公眾潔淨服務

#### 3.1 街道潔淨

食環署致力提供高成效、高效率的公眾潔淨服務。署方的員工和潔淨服務承辦商，負責每天清掃 / 清洗街道、收集家居廢物，以及管理公廁和垃圾收集站。

清掃街道對保持市容整潔非常重要。現時在油尖旺區約 16 個地段 (例如梳士巴利道、廣東道、西洋菜南街等...)，由於位處商業旅遊區的人流較高，每天清掃街道的次數達 6 次，以保持地方經常清潔。除以人手清掃街道外，食環署還會以機動掃街車清掃主要公路、天橋、道路中央分隔欄等。為方便市民，署方在區內的公眾街道共設置約 1606 個廢屑箱、160 個獨立煙蒂箱及 127 套可循環再造廢物回收箱。廢屑箱及獨立煙蒂箱的清倒次數視乎收集量而定，由每天 2 次至 6 次不等。至於可循環再造廢物回收箱則每星期最少收集一次。此外，食環署亦在公眾地方設置約 112 個狗廁所 / 狗糞收集箱，方便養狗人士。

為保持區內行人道、里巷、小販密集地區、垃圾收集站及衛生黑點清潔，食環署會定期提供清洗街道服務，由每周至少清洗一次至兩次不等。

#### 3.2 垃圾收集

食環署現時在區內共設有 20 個各類型的垃圾收集站，以方便居民棄置家居垃圾。垃圾收集每天至少一次。食環署及承辦商的車輛會把這些廢物運往環境保護署轄下的西九龍廢物轉運站。

為進一步改善本港的環境衛生情況，食環署會繼續為有需要的地方提供針對性的潔淨服務。

#### 3.3 公廁/鄉村旱廁的改善工程

現時在油尖旺區由食環署管理的公廁分別有 21 個。署方已計劃於 3 個公廁展開翻新計劃，以改善公廁的通風系統及其他設施，例如增設空氣清新劑、淨手消毒器、乾手機、兒童使用的尿兜和洗手盆、嬰兒換尿片枱、紅外線感應自動開關水龍頭、改善暢通無阻設施等，令公廁更加衛生和舒適；此外，食環署亦因應個別公廁的地點、面積、使用者需求及其他的技術因素，在情況許可下，將男女廁格數目比例由以往 1 比 1 增至 1 比 2，以切合市民需要。

此外，為致力提升公廁潔淨水平，使公廁時刻保持清潔，食環署

為每日使用率較高的公廁派駐廁所事務員。這些事務員除了提供快速的清潔服務、加添廁紙及洗手梘液外，如遇有公廁設施輕微損壞，也會盡快進行維修。

油尖旺區獲提供廁所事務員服務的公廁，載列於附件 III。

#### 4. 執行公眾潔淨罪行法例

食環署會對四項常見的公眾地方潔淨罪行(即亂拋垃圾、隨地吐痰、未經准許而展示招貼 / 海報，以及讓犬隻糞便弄污街道)的違例者，採取“絕不容忍”的態度，向他們發出定額罰款通知書。

食環署執法人員會在日常巡邏期間進行執法行動，並會在區內衛生黑點特別留意以上四項常見的公眾地方潔淨罪行。這些地點通常人流較高，較大機會發生潔淨罪行，而屢犯者的數目亦會較多，故須特別留意和採取行動。除定期巡查外，食環署亦會在一些選定的地點(例如公共運輸交匯處、的士站、巴士總站、場外投注站外的地方及客運頻繁的地方等)，採取針對性的特別執法行動。油尖旺區內經常發生亂拋垃圾和其他潔淨罪行的衛生黑點，載列於附件 IV。

#### 5. 食物業處所的衛生

為了保持食物業處所衛生水平，食環署會繼續巡視區內持牌食物業處所，並對無牌食物業處所、衛生情況不符合標準及違規的食物業處所採取嚴格的執法行動，以保障公眾健康。在 2013/14 年度，食環署會在油尖旺區內完成 41527 次巡查。

### 街市管理

#### 6. 提升街市管理及衛生水平

公眾街市及熟食市場 / 中心的檔主須負責保持其檔位整潔，但若檔主忽略他們的責任，以致檔位的衛生情況欠佳，雜物阻塞通道等，便會對食物及環境衛生構成重大影響，亦會為顧客帶來不便，影響他們到街市購物的意欲。

食環署會繼續實施街市每月清潔日，以保持街市內的衛生情況。除了向售賣食物的檔位發出處理食物事宜的指引，以及對違反衛生法例及租約條款的人士(例如雜物阻塞通道)採取執法行動外，署方也會每天徹底清潔街市的公用地方及設施(例如地面和電動扶手電梯)。

#### 7. 改善街市設施及進行推廣

食環署會在油尖區內的官涌街市進行改善工程，加建運貨升降機連接地下至一字樓，以提升街市的硬件設施，為市民提供一個更舒適的購物環境。

此外，食環署會在合適的街市進行推廣活動，例如節慶推廣、專題展覽、講座及烹飪示範等，務求增加顧客在街市的購物樂趣，以吸引更多市民前往街市購物。油尖旺區街市管理承辦商亦會於特別節慶在區內街市舉辦推廣活動及派發紀念品等，鼓勵市民到街市購物。

## 其他

### 8. 附件

- I 控蚊及防治蟲鼠服務的地點
- II 區內最受關注的“灰色地帶”
- III 區內獲提供廁所事務員服務的公廁
- IV 區內經常發生亂拋垃圾和其他潔淨罪行的衛生黑點
- V 有關部門在區內的聯絡人員名單

## 控蚊及防治蟲鼠服務的地點

編號	地點
1	伊利沙伯醫院外週邊範圍
2	廣華醫院外週邊範圍
3	九龍公園外週邊範圍
4	京士柏山外週邊範圍
5	油麻地公眾貨物裝卸區及週邊範圍
6	油麻地果欄及週邊範圍
7	重慶大廈和美麗都大廈及週邊範圍
8	港鐵鐵路紅磡站外週邊範圍
9	港鐵鐵路舊牲口區及週邊範圍
10	衛理道、加士居道一帶
11	衛理徑一帶
12	漆咸道南一帶
13	康達徑行人天橋底花床及週邊範圍
14	佐敦里一帶及空地週邊範圍
15	石壁道一帶
16	渡華路巴士站旁邊及週邊範圍
17	海泓道一帶路邊
18	欣翔路一帶
19	柯士甸道西一帶路邊

20	西九龍長廊防波堤一帶
21	尖沙咀天文台外週邊範圍
22	油麻地區內各熟食市場、街市、小販認可區、固定攤位區、垃圾收集站及週邊範圍
23	香港中國客運碼頭外週邊範圍
24	海運大廈外週邊範圍
25	上海街圍繞在彌敦道、佐敦道、渡船街、西貢街、廣東道、甘肅街一帶及後巷
26	尖沙咀彌敦道圍繞在中間道、九龍公園徑、海防道、金巴利道、漆咸道一帶及後巷
27	大角咀天主教小學(海帆道)側的政府空置土地
28	橡樹街 17 號至 63 號後巷
29	海輝道維港灣對面的政府空置土地
30	福全街 78 至 80 號後巷及橫巷
31	洗衣街 61 至 91 號後巷及橫巷
32	新填地街 600 至 634 號後巷
33	新填地街 570 號橫巷及上海街 665 至 693 號後巷
34	砵蘭街 324 至 362 號 A 後巷
35	通菜街 2A-2X & 4-24 號後巷
36	廣東道 1123 至 1143 號後巷及橫巷及弼街 12 號橫巷、塘尾道 52 號橫巷、旺角道 4 號橫巷
37	旺角道 33 號後巷
38	砵蘭街 304 至 320 號後巷
39	西洋菜街 178 至 216 號與通菜街 141 至 169 號之間的後巷及橫巷
40	新填地街 374 至 388 號後巷

41	砵蘭街 283 至 301 號後巷
42	廣東道 1061 至 1103 號後巷及亞皆老街 1 號至 3 號後巷
43	上海街 489 至 529 號後巷
44	洗衣街 165 至 203 號橫巷及後巷
45	基隆街 1-53 號後巷
46	嘉善街 27 至 41 號橫巷
47	埃華街 51 至 109 號後巷
48	大同新村大成樓及大全樓後巷
49	奶路臣街 3 號後巷及廣東道 1027 至 1037 號後巷
50	花園街 224 至 230 號後巷
51	詩歌舞街 28 至 36 號後巷

## 區內最受關注的“灰色地帶”

編號	地點
1	連接漆咸道北面向紅磡海底隧道收費廣場的康莊道兩旁斜坡
2	連接漆咸道北的康莊道兩旁斜坡及漆咸道南至康莊道的兩旁斜坡
3	石壁道至京士柏公園梯級兩旁的斜坡
4	香港理工大學附近康莊道旁的種植花木地帶
5	港鐵紅磡站附近梳士巴利道旁的種植花木地帶
6	漆咸道北至康莊道旁的斜坡
7	康莊道至公主道旁的斜坡和種植花木地帶
8	通往漆咸道南與加連威老道交界行人天橋的自動樓梯
9	港晶中心附近連接科學館道行人天橋的自動樓梯
10	新油麻地公共貨物裝卸區防波堤
11	海輝路與海帆路一段行人路旁的草坡
12	花墟道與界限街交界的明渠兩旁的渠道、斜坡和草地
13	太子道西與洗衣街交界近花墟一帶花槽
14	太子道西旺角警署對出一帶的大型花盆

## 區內獲提供廁所事務員服務的公廁

編號	公廁名稱及地點
1	上海街/窩打老道公廁(上海街與窩打老道交界)
2	街市街公廁及浴室(街市街 1 號)
3	油麻地街市公廁(甘肅街 20 號油麻地街市)
4	加士居道公廁(加士居道與彌敦道交界普慶廣場側)
5	炮台街公廁(炮台街 42 號)
6	白加士街公廁及浴室(白加士街 107 號)
7	佐敦道公廁(佐敦道佐治五世公園)
8	科學館道公廁(科學館道 1 號康宏廣場)
9	中間道多層停車場公廁(中間道 15 號中間道多層停車場)
10	尖沙咀碼頭廣場公廁(尖沙咀碼頭廣場)
11	尖沙咀東公共運輸交匯處公廁(尖沙咀東(麼地道)巴士總站)
12	洗衣街公園公廁(花園街與豉油街交界)
13	洗衣街公廁(洗衣街 188 號)
14	旺角道公廁(上海街 661 號 B, 上海街與旺角道交界)
15	博文街公廁(深旺道 1 號奧運站)
16	砵蘭街公廁(砵蘭街 193 號)
17	奶路臣街公廁(廣東道 1024 號)
18	晏架街遊樂場公廁(晏架街遊樂場)
19	洋松街公廁(洋松街 105 號)

## 區內經常發生亂拋垃圾和其他潔淨罪行的衛生黑點

編號	地點
1	尖沙咀地鐵站(彌敦道九龍公園出口)
2	油麻地地鐵站(彌敦道及文明里出口)
3	佐敦道地鐵站(近裕華國貨公司出口)
4	紅磡海底隧道往香港方向的巴士站附近
5	佐敦道巴士站(彌敦道至廣東道一段)
6	旺角火車站外巴士總站附近
7	富榮花園至登打士街行人天橋及附近
8	花墟道及附近兩條側/後巷
9	旺角地鐵站(快富街及西洋菜南街出口)
10	旺角地鐵站(奶路臣街銀行中心出口)
11	洗衣街 61 號至 91 號及附近後巷(界乎亞皆老街與奶路臣街)
12	西洋菜南街(界乎登打士街與亞皆老街)附近
13	亞皆老街(界乎染布房街與彌敦道)附近

有關部門在區內的聯絡人員名單

部門	部門主管名稱	職位	電話號碼
民政事務署	何小萍 女士, JP	油尖旺民政事務專員	2399 2138
警務處	陳逸詩 女士	油麻地分區指揮官	2359 8201
	高樸安 先生	尖沙咀分區指揮官	2731 7211
	孫華興 先生	旺角區總督察(行動) (1)	2398 6324
地政總署	呂權德 先生	高級產業主任/土地管制/九龍南區(九龍西區地政處)	2300 1760
	曾向域 先生	高級產業主任/土地管制/九龍中區(九龍西區地政處)	3520 2202
食物環境衛生署	黃錦華 先生	油尖區環境衛生總監	2302 1295
	李家驥 先生	旺角區環境衛生總監	2749 3633

部門	部門主管名稱	職位	電話號碼
食物環境衛生署	黃錦華 先生	油尖區環境衛生總監	2302 1295
食物環境衛生署	李家驥 先生	旺角區環境衛生總監	2749 3633